

東吳大學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(大學申請入學)通知

115 年 5 月 28 日

受文者：000 同學（學測應試號碼：000000000）

主旨：通知符合本校錄取標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臺端參加本校 115 學年度 00000 學系申請入學招生，成績經評定符合該學系（組）錄取標準，排序為 O 取第 O 名。
- 二、配合 11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採「統一分發」作業，凡正、備取錄取新生，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 115 年 6 月 4 日至 6 月 5 日每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止，向甄選入學委員會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- 三、如對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成績有疑義，請填寫「成績複查申請書暨查覆表」（請至本校網頁招生訊息下載），於 115 年 5 月 29 日下午 5 時前傳真至東吳大學招生委員會 02-28838409，逾期不予受理(傳真後，請來電招生組確認收件情形，電話：(02)28819471 轉 6062~6070)。
- 四、本校各學系組確定分發錄取名單，將由甄選入學委員會依考生志願序分發，並於 6 月 11 日統一公告，本校除於網頁上公告外，將另行寄發通知。
- 五、依據本校「端木愷校長獎學金實施要點」，凡參加大學申請入學管道錄取本校，入學成績優異且完成註冊具本校學籍之學士班新生，得以頒發獎學金，實施要點詳見下方 QR Code。另有關工讀、獎助學金、就學補助、住宿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網頁：



端木愷校長獎學金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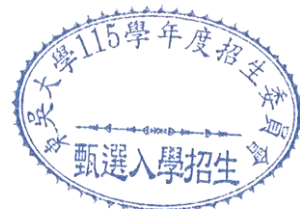
德育中心



住宿中心

- 六、隨函檢附臺端「甄選總成績單」及本校校長信函與附件資料各乙份。

東吳大學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



敬啟